

# 蛻變的宜蘭城—以歷史空間為例

邱秀蘭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文化資產課

## 前言

噶瑪蘭僻處台灣山後，枕山面海，草萊未闢，平原上大都定居著一群以天地為幕，以自然萬物為生的噶瑪蘭人。自嘉慶元年（1796）漳人吳沙率漳、泉、粵三籍流民入墾頭城，使得這片寧靜數千年的平原，開始了翻天覆地的大改變，漢人如潮水般的湧進了蘭地，築土圍、闢道路、墾荒埔、設隘寮，而拓墾中時有漢番衝突迭起、民變械鬥激爭熾烈、盜賊覬覦據以為巢，因此清室於嘉慶15年（1810）才將噶瑪蘭收入版圖，嘉慶17年（1812）置噶瑪蘭廳，正式設治於五圍（今宜蘭市），築土濬濠，環植九芎樹為城，並在城內配佈廳署、衙門、祠祀營舍，此時宜蘭城已是衙署齊備、市商雲集、寺廟遍佈，成為蘭地政治、經濟與文教中心。光緒21年（1895）台灣割讓日人後，宜蘭城成為蘭陽平原的殖民指揮中心，日人為了達到殖民效益，以近代化路徑以及市區改正，拆除城牆，闢建道路，興建公共設施，對於宜蘭城的城垣風貌進行空前的改造運動，而城市行政、文教重心亦由城區中北側轉向城外南門地區。光復後的宜蘭城，交通及經濟日漸發達，護城河陸續加蓋成道路，宜蘭舊城因都市機能改變，逐漸趨於沒落，而城市重心逐漸往南向發展，光復後至今，宜蘭市仍扮演著文教、行政等都市機能的角。民國80年代宜蘭舊城外的南門地區於日治時期至國府時期仍然保留廳署官舍以及監獄的空間格局，由於監獄以及廳署因機能所需而陸續的南移，宜蘭縣政府為提昇舊城的生機，近年來積極投入「舊城振興計畫」，在宜蘭舊城及周邊不斷的進行各項公共資源的投入，設置規劃各項公共設施，並保存重要歷史空間（註1），結合城內文化資產與自然資源，並發展成為「蘭城新月」行動計畫（註

2），期能改造舊城地區公共環境，提昇宜蘭舊城都市生活機能，再現昔日的蘭城風華。

宜蘭城是充滿歷史感的城鎮，留有著豐富的歷史空間與在地人文生活，現在更有政府單位著手進行一連串的舊城振興計畫。本文撰寫方式以歷史空間為例，將依據宜蘭城歷史發展脈絡分為清治時期、日治時期、國府時期為時間軸，敘述宜蘭城從拓墾、設治、城垣規劃、殖民、近代化路徑、市區改正至光復後設縣、舊城振興等歷史蛻變的過程，並以宜蘭縣的歷史空間分類方式，整理出宜蘭城及周邊一帶現存保留的歷史空間以及再利用現況，希望有助於思考其舊城文化廊帶保存再利用之參考。

## 清領時期—拓墾、設治、宜蘭城的規劃

原為化外之地的噶瑪蘭，水豐土沃，社番雜處深林水窟之中，捕魚打鹿為生，不知開闢。康熙年間，即有漢人與通市易。乾隆33年（1768）淡水林漢生，召眾入蘭開墾，為「番」所殺，事雖無成，已開啟漢人移墾噶瑪蘭之端。乾隆38年（1773），有漳浦人吳沙者，居處三貂嶺，性好俠通番市，嘗涉蘭境，目擊沃野平原，地屬膏腴，從乾隆52年（1787）起，曾率眾進墾蘭地，與番數鬪，但皆未成功。嘉慶2年（1797），吳沙在淡水人柯有成、何績、趙隆盛等人資助下，與番割（註3）許天送、朱合、洪掌謀，召漳、泉、粵三籍流民，並率鄉勇、善番語者再次糾眾入山。吳沙假奉官令，以海賊將盡滅諸番，特來賭賊，且護番墾田足眾糧之藉喻，讓番眾以為信；番社流行「痘」，吳沙出方施藥，治癒社番甚眾，番人感恩，同意分地付墾，埋石設誓互不侵擾，遂漢人順利進入